

证券代码：430325

证券简称：精英智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环科中路17号20B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线上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柳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湖北分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提高管理运作效率，公司拟注销湖北分公司。注销分公司后有利于公司提高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周淦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收到周淦先生的辞职报告，周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仍继续担任董事职务。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本议案，同意周淦先生辞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仍继续担任董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精英智驾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 1000 万元，币种人民币，期限一年，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就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申请授信一事，拟由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以公司所有的位于通州区环科中路 17 号 17 幢 1 至 4 层 101 房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及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